

002750

湖南省古丈县

烟草志

湖南省古丈县烟草专卖局
湖南省烟草公司古丈县公司

编

湖 南 省 古 丈 县

烟 草 志

湖南省古丈县烟草专卖局(公司)编
一九九五年五月

〔湘〕新出（印）第 号

古丈县烟草志

湘西自治州民族彩印厂印刷

850×1168 $\frac{1}{32}$ 150 千字 5 印张

1995 年 5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1—300 册

湘州文准字（1995）第 025 号

定价：30.00 元

21

《烟草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曹明义
成 员 李照林 张白贤 张建忠 侯茂林
程恒永 曹明旺
主 编 彭南哨
副 编 彭图安

提供资料与初稿编写人员 程恒永 张白贤

李照林 曹明旺 侯茂林 张建中
裴宏斌 黄道富 彭武猛 梁菊花
彭祖胜 杨金芝 黄秀英 田志生
向多武 龙文慧 田 华 姚复湘

责任编辑 彭南岳 符兴猛 刘忠明

校 核 陈辉楚

审批单位 湘西州烟草专卖局

批准单位 湘西文化管理局

序 一

中共古丈县委书记 田志海

欣闻《古丈县烟草志》即将出版，在此聊谈数言，表示祝贺。

古丈县气候湿润，光照充足，土质肥沃，很适宜种植烟叶。据记载，明朝万历年间就有栽培，距今有400多年历史。清朝初期，在现今的古阳镇、罗依溪镇一带，涌现出数家从事烟草的加工作坊和经营专店，为我县后来工、商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新中国建立后，我县的烟草生产、经营有了较大的发展。特别是1984年9月县烟草专卖局（公司）正式成立后，全体干部职工能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改革开放政策，深化企业改革，完善经营机制，强化内部管理，大胆地开拓省内外烟草经营市场，销售总额和利润一年一个新台阶，出现了购销两旺的良好势头。在生产上，探索和推广了烤烟、白肋烟、晒红烟等技术，栽培规模由1950年的1800亩扩大到1993年的12400余亩，产量由61.2吨增到

1242吨。而今，烟草生产已成为我县农民脱贫致富的一个骨干项目。

《古丈县烟草志》的编辑者，遵循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广泛收集历史资料，客观、公正、全面地反映了我县烟草生产、经营的发展情况，工作上做出了艰苦卓绝的努力。《古丈县烟草志》的出版，填补了我县地方专业志的又一空白，乃是我县地方专业志编纂工作的又一大创举。以史为镜，可以知得失。我们编史修志，并不是为了沉醉于过去的成就，固步自封，止步不前，而是要在具体工作中避免错误，不断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勇于探索，大胆实践，努力把经济工作搞上去。

小平同志指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我们古丈县之所以还比较贫困，其中重要的因素，就是科技文化还比较落后。我们只有懂得自己的历史，才能正确地对待现实，清醒地展望未来，切实加快科技文化进步。党的十四大以来，举国上下欣欣向荣，各项事业蓬勃发展，给我县的经济发展，提供了不可多得的历史机遇。

我们不仅要坚定走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仰，而且要坚定民族自强的信心，树立克服困难、战胜困难的勇气，全力以赴，打好扶贫攻坚硬战，齐心协力，振兴古丈民族经济。

古丈县虽小，但人杰地灵，资源丰富，潜力巨大。让我们各行各业、各族人民紧密地团结起来，携手前进，争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弄潮儿”，共同创造古丈灿烂辉煌的明天。

序 二

古丈县烟草专卖局局长 曹明义
公司 经理

古丈县第一部《烟草志》的问世，是州县烟草专卖局（公司）领导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以及编修人员共同努力的成果。这是一项宏伟而艰巨的系统工程，也是具有历史意义的重大贡献。

古丈《烟草志》始终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以资治、教化、存史为目的，从多侧面，多角度，多层次实事求是的较为系统地记述了古丈烟草业的兴衰起伏全过程。它的刊行面世，对古丈烟草事业的发展，振兴古丈民族经济；乃至于实现扶贫攻坚战略之大计，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也必将发挥重要的历史作用。

古丈种植烟草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明朝万历七年（1579）左右就有零星种植，清代有所发展。民国时期坪坝、龙鼻嘴产的晒红烟闻名商埠。新中国成立之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烟叶生产，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古丈烟草生产发展很快，现已成为县人脱贫致富的骨

千品种之一和财政税收的重要来源。

由于烟草生产、购销、经营的良性循环，从而带动了县商业贸易的繁荣，反则又促进了烟草事业的发展、开拓。但仍存在一些具体问题，主要是上规模、上档次和集团成龙配套等问题。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必须采取过硬措施，加大投入的力度，抓样板、办基地，提高烟叶产质量，以此促进古丈民族经济的腾飞。

古丈《烟草志》是历史、是经验、是教训、是吉祥。愿广大同仁，特别是烟草行业的广大职工和热衷于支持理解烟草行业的仁人志士认真阅读，领会其精要，为开拓古丈烟草事业，振兴古丈经济而共同拼搏。

1994年3月

凡 例

一、本志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指导，实事求是的记述古丈烟草的起源、发展、现状、秉笔直书。

二、本志取材记事，上断不齐溯之各事物的发端，下限为 1993 年，为保持史实的完整；个别内容在时间上作了相应的延伸。

三、本志结构按概述、专业、大事年表、附录 4 大类 6 章 23 节编排。大事年表以编年体为主，辅以记事本末体；专业按章节体编排，以事归类，横排纵写，经纬交贯，特点突出。

四、历史纪年、地名、机构、职务均依历史习惯称呼。

五、计量单位，保持原称；数据以统计部门数据为主，残缺的采用社会统计数。

六、资料来自档案、报刊和专著，部分为当事人口碑资料，经鉴别考证后采用，但一般不注明出处。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烟叶生产	(9)
第一节 要 素	(10)
一 自然要素	(11)
二 社会要素	(15)
三 自然灾害	(17)
第二节 品 种	(19)
一 晒红烟	(19)
二 烤 烟	(27)
三 白肋烟	(28)
第三节 种 植	(29)
一 晒红烟	(29)
二 烤 烟	(40)
三 白肋烟	(43)
第四节 采收调制烘烤	(48)
一 采 收	(48)

二 调制烘烤	(50)
第五节 扶 持	(59)
一 优惠政策	(62)
二 资金投放	(65)
三 物资供应	(65)
四 科技服务	(67)
五 效 果	(68)
第二章 烟制品加工	(73)
第一节 丝烟加工	(74)
一 设 备	(75)
二 制作工艺	(76)
三 产 品	(78)
第二节 手工卷烟	(79)
第三节 烟具习俗礼仪	(81)
一 烟 具	(82)
二 习 俗	(85)
三 礼 仪	(86)
第三章 烟草经营	(89)
第一节 烟草市场	(89)

第二节 烟叶经营	(93)
一 经营企业	(96)
二 收购网点	(97)
三 收购标价	(99)
四 调 拨	(104)
五 经营效果	(108)
第三节 卷烟购销	(112)
一 购 进	(114)
二 销 售	(117)
三 丝(卷)烟价	(123)
第四章 仓贮运输安防	(130)
第一节 仓 贮	(131)
第二节 养 护	(132)
第三节 运 输	(135)
一 人力运输	(135)
二 水路运输	(137)
三 汽车运输	(139)
四 铁路运输	(141)
第四节 安全防范	(141)

第五章 烟草公(专)卖	(146)
第一节 公(专)卖沿革	(146)
第二节 专卖管理	(151)
一 范围内容	(151)
二 方式方法	(155)
第六章 企业管理	(166)
第一节 机构人员	(167)
第二节 计划管理	(185)
第三节 财务管理	(189)
第四节 劳资管理	(202)
第五节 目标管理	(215)
第六节 光荣榜	(220)
大事年表	(223)
附 录	(228)
《古文烟草志》编修始末	(242)

概 述

古丈县位于湖南省西部武陵山区，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部偏东，酉水之南，峒河之北，地处东经 $109^{\circ}44'42''$ 至 $110^{\circ}16'13''$ ，北纬 $28^{\circ}24'05''$ 至 $28^{\circ}45'57''$ 之间。东屏沅陵，西揽保靖，北滨永顺，毗邻泸溪、吉首。战国属楚，秦为黔中郡，汉隶武陵郡酉阳县（其治城设今永顺王村）。梁隋改属沅陵郡大乡县（其治城设永顺老司城）。唐为黔中道溪州。五代十国属楚下溪州。宋属辰州泸溪郡，元属保靖州地，明置田家洞长官司属永顺军民宣慰使。清初为永顺县地。道光二年（1822）建置古丈坪抚民厅，民国元年（1912）改厅置县。1914—1922年属辰沅道，1938—1949年属第八行政督察区，1949—1952年属沅陵专区，1952—1955年属湘西苗族自治区，1955—1957年属湘西苗族自治州，1957年迄今属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东西长51.36公里，南北宽40.52公里，总面积1297.45平方公里。是一个土家族、苗族、汉族杂居的山区小县。1990年辖古阳、默戎、罗依溪、河西4镇。断龙、茄通、东方、高峰、岩头寨、野竹、山枣、河蓬、坪坝、龙鼻、双溪、草潭12个

乡，高望界林场。计 180 个村，1005 个村民（居民）小组 26692 户 115696 人。其中土家族 40448 人，占总人口的 34.9%。苗族 46624 人，占 40.2%，汉族 28534 人，占 24.6%，其他民族 90 人，占 0.0007%。

古丈县地处武陵山脉的山岳地带，境内峰峦重迭，山势高峻，沟深谷窄，溪河纵横，间以小型盆地，青山环抱，土地肥沃，山地面积约占总土地面的 90% 以上，有“九山半水半分田”之称。全县大部分地区海拔在 800—1000 米之间。其中高望界顶峰为县最高点，海拔 1146.2 米，高峰乡陈家村花椒坪为县最低点，海拔 147.3 米。县境气候属中亚热带山地型季风湿润气候，雨量充沛，土地肥沃，日照率高，无霜期长，适宜种植烟草。枝柳铁路与吉（首）古（丈）永（顺）公路穿越县境，罗依溪、河西历为酉水河码头。优越的地理位置和便捷的水陆交通，对烟草及其制品的生产和经营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

古丈种植烟草较早，有近 400 多年的历史。据明万历八年（1580）吴一本撰写的第一部《泸溪县志》载：明万历五年（1577）前后，泸溪（宋时古丈为泸溪地）就有烟草种植。斯时山民们将烟叶用于“避瘴气”，“治寒疾”的灵丹妙药，尤以冲正（今坪坝、河蓬），内功全（今野竹），外功气（今岩头寨）为甚。而烟叶内质外观则以西英（今

默戎)排达牛最佳。至清代初期,入主中原的清廷上层人物以及八旗子弟吸烟已成风气,致使县内吸烟人数日渐增多。据《辰州府志》载:湘西(包括古丈)无村乡不种烟叶,作为辅助田产的进款,每岁可值价银10余两,年运销常德4万捆(每捆50公斤),部分经汉口、上海出口英、美、日本。斯时山人种烟,多供自吸,用以商品交换的烟叶则有限。后随吸烟人数的增多和商品经济的发展,相对独立从事烟草加工的手工业,开始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县内的罗依溪、古阳等集镇陆续涌现数家专营和兼营刨、切丝烟的手工作坊。这些手工丝烟作坊多采前店后坊形式,自产自销,工商一体。工商史料中有“常关征收烟酒两税,税率2—5%,烟行酒行均须约牙税”的记载。足见当时从事丝烟加工的作坊和经营烟草购销业务的铺店,牙行,固定的烟草商品市场开始在县内成形。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中共古丈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重视烟叶生产的恢复和发展。种植面积由1950年的1800亩,产烟61.2吨到1990年的3025亩,产烟150吨。是1950年的1.7倍和2.7倍。1967年州内推行烤烟生产,是年县烟草主管部门在断龙、茄通乡(时称公社)试种烤烟85亩,收烟4吨。1989年在县烟草公司曹明义、李照林、张建中等人的倡导下,在断龙乡猛虎洲,龙教河、信风坪、细塔